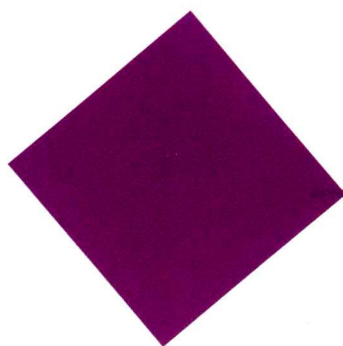


构成基础

●李 伟 胡川妹 著



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美术出版社



构成基础

GOUCHENG JICHU

李 伟 胡川妹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构成基础/李伟, 胡川妹著. —成都: 四川美术出版社,
2009.9
高等职业学院艺术设计教材
ISBN 978-7-5410-3875-4
I. 构… II. ①李… ②胡… III. 构图学—高等学校: 技
术学校—教材 IV. J06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154147号

高等职业学院艺术设计教材

构 成 基 础

GOUCHENG JICHU

李 伟 胡川妹 著

责任编辑	何启超 蒋 宁
封面设计	范 欣 代欢欢 胡川妹
责任印制	曾晓峰
责任校对	李 慧
电脑制作	华林平面设计制作室
出版发行	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美术出版社 (成都市三洞桥路12号 邮政编码 610031)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四川省印刷制版中心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85mm × 260mm
印 张	8
图 片	238幅
字 数	120千
版 次	2009年9月第1版
印 次	2009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10-3875-4
定 价	48.00元

■ 著作权版权所有·违者必究 举报电话: (028) 87734416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电话: (028) 87734383

前言

平面构成、色彩构成和立体构成作为艺术设计专业的基础课，被统称为三大构成，又称构成基础。主要从二维、色彩和三维等不同视角对艺术造型形式及造型规律进行研究和探讨，并将一系列研究理论成果应用于建筑、产品、包装、展示等实际设计中。在设计教学中，三大构成是培养学生新的思维方法和创新意识的主要训练手段。

设计构成的发展可以追溯到19世纪。19世纪下半叶，以约翰·拉斯金和威廉·莫里斯为代表的英国工艺美术运动标志着现代设计的孕育。20世纪20年代中期，包豪斯设计学院的建立则标志着现代设计进入成熟阶段。包豪斯设计学院的设计观念、体系和教育集英国工艺美术运动、新艺术运动、俄国构成主义、荷兰风格派和德国青年风格派于一体，在设计中摒弃传统限制，强调技术与艺术的统一，同时注意新材料、新技术的应用。他们认为艺术和科学一样，可以分解成最基本的元素——点、线、面等形体以及空间、色彩等元素进行分析和研究。这些教学思想对世界各地设计教育产生了重要的影响，也为后来艺术设计专业以三大构成为设计基础课的教学体系的形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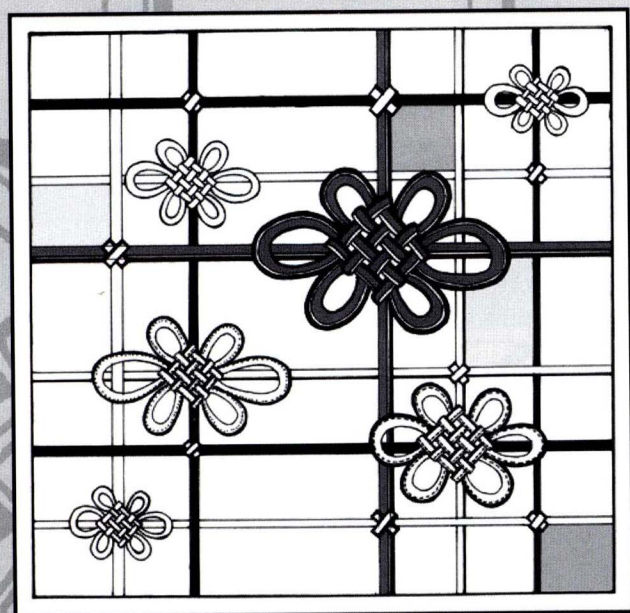
本书分为平面构成、色彩构成、立体构成三大部分，主要从构成的思维方法入手，着重阐述了三大构成的构成形式及美学法则；并联系教学实际，通过构成游戏的方式寓教于乐，增加学习的娱乐性，以期在轻松、活泼的氛围中让学生自主地学习，掌握不同构成的构成方法及构成原理。同时，在编写中还注重与设计实践相结合，通过举例方式让读者明确各种构成在建筑、室内、产品、包装、展示等设计领域的实际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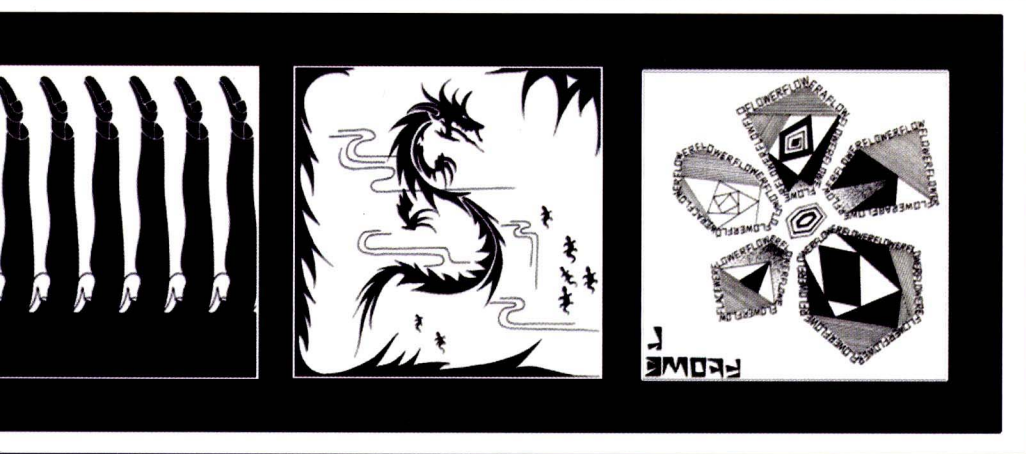
本书在编写中参考了相关学者、专家的理论成果，并引用了设计同行和学生的作品图例。在此，向这些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文中难免有不足和错误之处，敬请读者原谅及指正！

编 者

2009年3月于成都





目录 contents

第一部分 平面构成

1. 构成与平面构成.....	2
1.1 构成概述.....	2
1.2 平面构成概论.....	3
2. 形象.....	6
2.1 形象的组成元素.....	6
2.2 形象与空间.....	13
3. 平面构成的基本形式.....	16
3.1 重复构成.....	16
3.2 渐变构成.....	19
3.3 发射构成.....	22
3.4 特异构成.....	24
3.5 对比构成.....	26
3.6 矛盾空间构成.....	27
3.7 肌理构成.....	29
4. 平面构成的形式美法则.....	31
4.1 和谐.....	31
4.2 对比与统一.....	31
4.3 对称.....	32
4.4 均衡.....	32
4.5 比例.....	33
4.6 视觉重心.....	33
4.7 节奏与韵律.....	33
4.8 联想与意境.....	34
5. 平面构成的设计应用——广告设计实例分析.....	34
5.1 设计思维.....	34
5.2 抽象构成.....	35
5.3 抽象转化.....	35
5.4 设计形成.....	35
5.5 广告设计作品图例.....	35

第二部分 色彩构成

1. 概述.....	38
2. 色彩的物理属性.....	38
2.1 光与色.....	38
3. 色彩的分类及特征.....	39
3.1 三原色.....	39
3.2 色彩的分类.....	39
3.3 色彩的基本属性.....	39
3.4 表色体系.....	40
3.5 色彩的混合.....	43
4. 色彩的心理属性与意象.....	45
4.1 色彩的性格与象征.....	45
4.2 色彩的心理属性.....	47
4.3 色彩的通感.....	54
5. 色彩的构成.....	56
5.1 色彩的图与地.....	56
5.2 色彩的对比构成.....	57
5.3 色彩的调和与配色法.....	67
6. 色彩构成在设计中的应用.....	77
6.1 广告设计中的色彩功能.....	77
6.2 室内设计中的色彩功能.....	77
6.3 产品造型设计中的色彩功能.....	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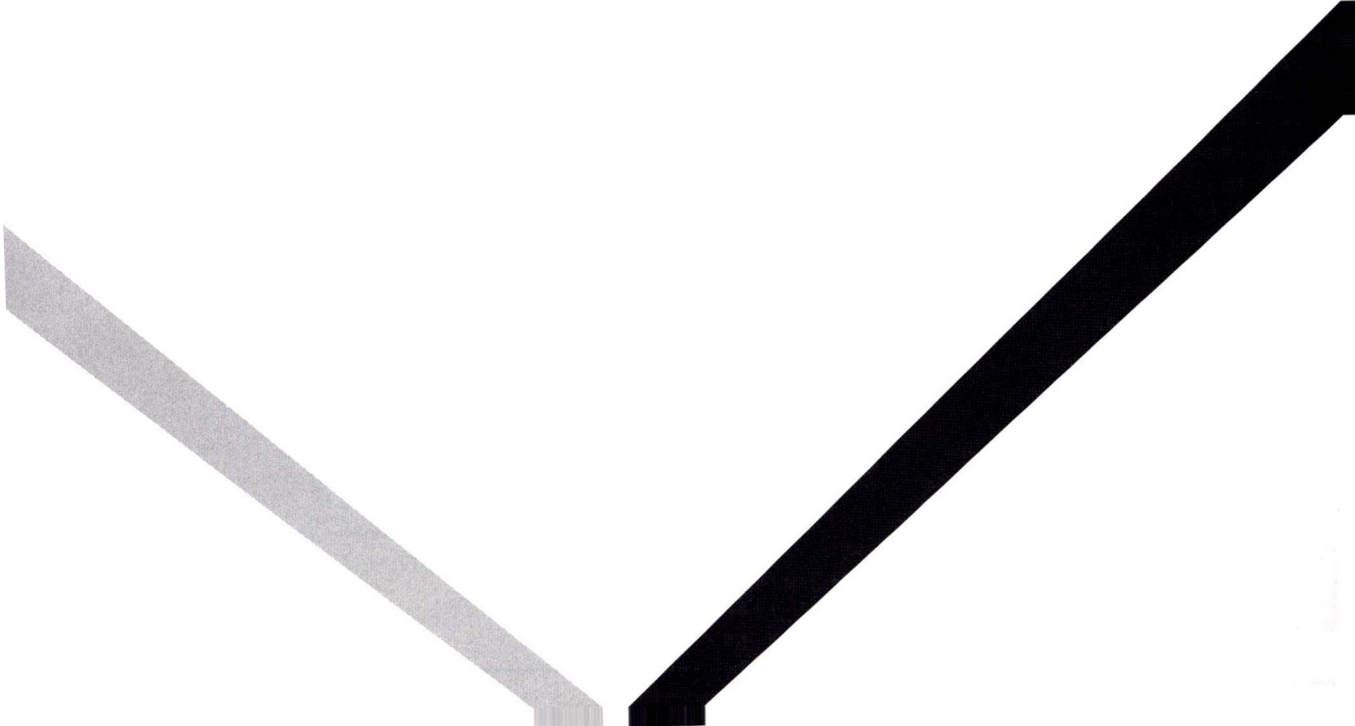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立体构成

1. 概述	82
1.1 立体构成的发展历史	82
1.2 面与体的关系	82
1.3 立体构成的学习方法	82
2. 立体构成的要素	83
2.1 形态要素	83
2.2 材料要素	90
2.3 形式美要素	96
3. 色彩与立体构成	100
3.1 立体构成中材质本身色彩的应用	100
3.2 立体构成中人为处理色彩的应用	100
4. 立体构成形式	100
4.1 点的立体构成	100
4.2 线材立体构成	101
4.3 面材立体构成	105
4.4 块材立体构成	110
4.5 空间构成	114
5. 立体错觉与矫正	115
5.1 立体错觉	115
5.2 立体矫正	115
6. 立体构成在设计中的应用	117
6.1 立体构成与建筑设计	117
6.2 立体构成与工业产品设计	118
6.3 立体构成与展示设计	118
6.4 立体构成与包装设计	119
后 记	120



第一部分

平面构成

- 1. 构成与平面构成
 - 2. 形象
 - 3. 平面构成的基本形式
 - 4. 平面构成的形式美法则
 - 5. 平面构成的设计应用——广告设计实例分析
- 

1. 构成与平面构成

○ 知识要点：纯粹构成 应用构成 平面构成的发展 平面构成的特点 平面构成的分类

1.1 构成概述

构成是一种造型方法，研究客观事物及形态特点以及结构关系，并通过对研究对象的认识、感受和分析将其按照一定规律和法则进行分解、组合排列，达到对客观事物或形态重构的目的，从而产生新的形态。

构成从内容划分，分为纯粹构成和应用构成。

1.1.1 纯粹构成

纯粹构成主要从理论上认识造型观念和基本规律，从各个方面去研究形态、色彩的特征和表现，只进行造型要素分解、重构训练，所创造的新造型不具有实用功能，不受材料、工艺的限制。通过纯粹构成的学习、训练，可以充分启迪学生的想象力、创造力、形体塑造力以及色彩感知能力。

1.1.2 应用构成

应用构成是将纯粹构成的一般规律、原理、法则和方法融合到具有个性的设计对象中。它不仅具有纯粹构成的审美价值，还具有社会价值和使用价值，它是社会意识、科学技术和艺术创造的结晶。

构成形式可作如下分类：从纯粹构成的形式和内容划分，有平面构成、立体构成和色彩构成三大类，俗称“三大构成”；后人又在“三大构成”的基础上提出“光构成”和“动画构成”与之并称“五大构成”（如图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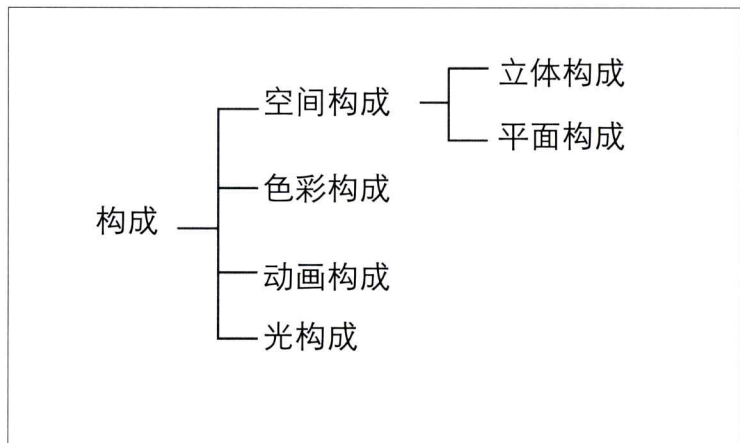


图1-1-1 五大构成

1.2 平面构成概论

平面构成主要探讨二维空间设计规律和设计方法,为最基本的设计基础训练。主要利用圆形、方形、三角形这三个基本原形态,按一定的规律进行无限的组合和变化,从而达到由感性到理性的视觉创造。单纯化、抽象化和高度概括的形式美是平面构成的基本特征。

平面构成一般只用黑白两色,目的是便于研究和表现形态自身的情感力量。

1.2.1 平面构成的特点及意义

平面构成不是以表现具体的物象为特征,但是它反映了自然界运动变化的规律性,它有两方面的特点:

首先,它是以知觉为基础。平面构成不是简单地模仿具体物象,而是以知觉为基础,强调客观现实的构成规律,把自然界中存在的复杂过程,用最简单的点、线、面进行分解、组合、变化,从而反映客观世界的运动规律。

其次,它是一种理性化的设计活动,注重培养设计的思维方式和抽象的构思能力及创造能力。

平面构成虽然培养和训练抽象构成的能力,但其目的决不是为抽象而抽象、为构成而构成,而是从一系列抽象的平面构成中寻求和感悟设计的形式美,培养新的审美趣味和设计的思维方式。

1.2.2 平面构成的分类

平面构成可以分为自然形态的构成和抽象形态的构成两大类。

(1) 自然形态的构成

自然形态的构成就是以自然形象为基础的构成形式,这种构成方法保持原有形象的基本特征,通过对形体整体或局部的分割、组合、排列,重新构成一个新图形(如图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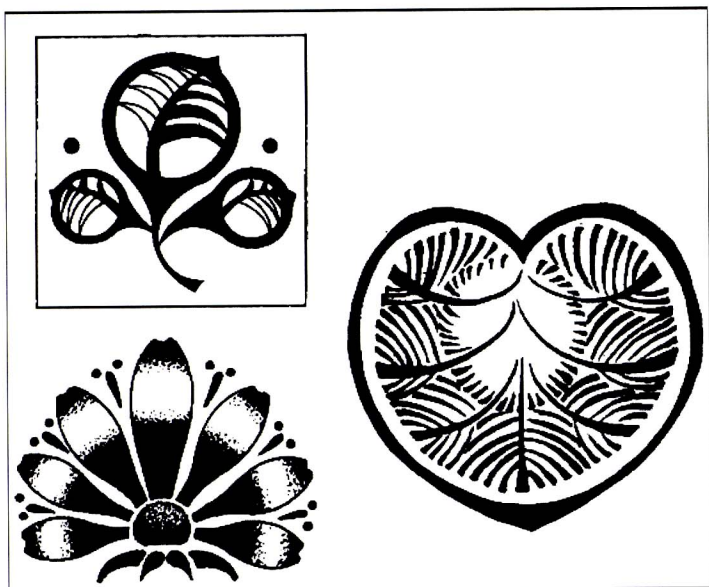


图1-2-1 自然形态的构成

(2) 抽象形态的构成

抽象形态的构成是以抽象的几何元素（以点、线、面等构成元素）为基本的构成。其构成方法是以点、线、面为基本元素，将它们进行有规律性和反规律性的组合。抽象形态构成是平面构成中最基本的内容之一（如图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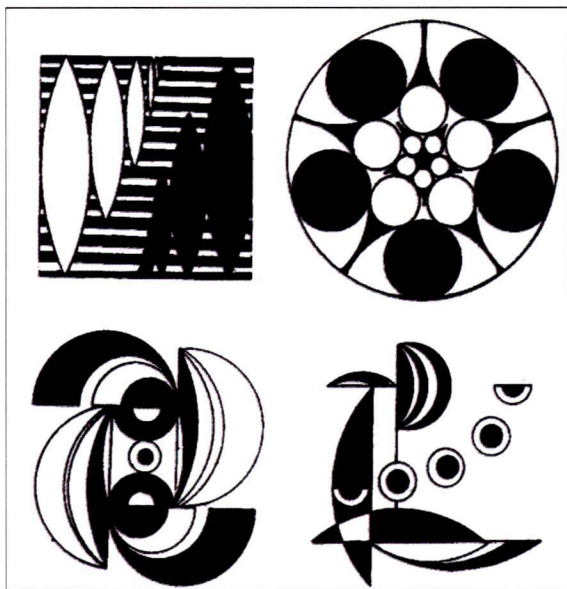


图1-2-2 抽象形态的构成

有规律性的组合构成具有节奏感、运动感、进深感、整齐划一的视觉效果。重复、近似、渐变等构成形式都属于规律性的组合（如图1-2-3）。

反规律性的组合比较自由，能够给人在视觉上造成一种紧张和运动感，能增加画面醒目、清晰及富有吸引力的视觉效果，对比、集结、肌理、变异等构成形式均是非规律性的组合（如图1-2-4）。

抽象形态构成的形式主要运用空间与形、形与形的重复变化，以及运用光、色的运动规律设计出繁多的、眩目的、单纯的、明快的、纯朴的、简洁的、收缩的、扩展的等多种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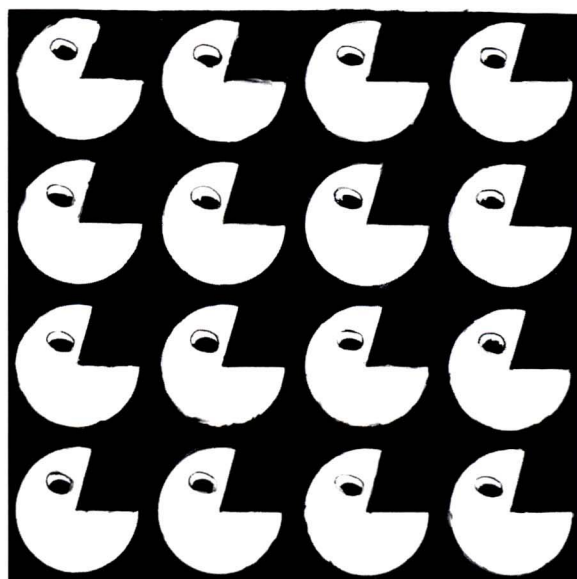


图1-2-3 规律性组合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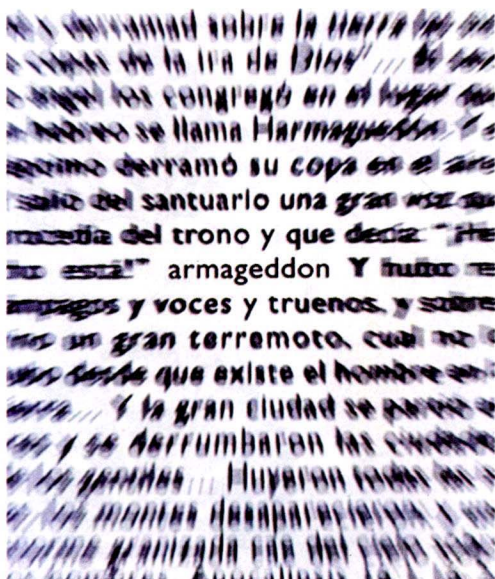


图1-2-4 反规律性组合构成

1.2.3 平面构成的思维方法

平面构成遵循的是抽象的思维方式，即用抽象的视觉语言来表达理性美和数理逻辑的思维方式，并赋予其美学的价值。因此，理性—抽象—具象—再抽象—返回到理性就是平面构成完整的思维过程（如图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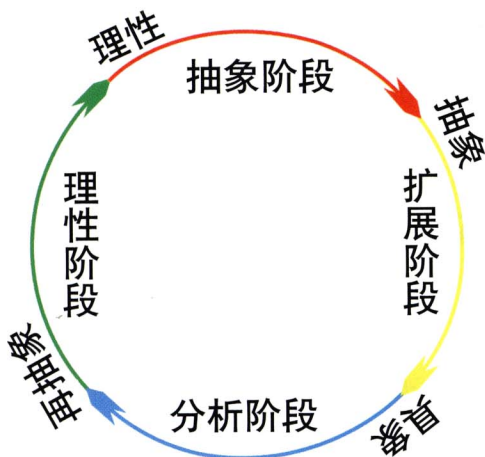


图1-2-5 平面构成的思维过程

（1）理性—抽象

从理性到抽象是平面构成思维过程的抽象阶段，是抛开一切具象因素和实用目的进行纯粹构成的阶段，也是运用构成基本规律进行抽象构成并探讨各种可能视觉形式的阶段。这一阶段是对形态的组合、渐变、推移等构成方式的认识和理解，可以锻炼学生对形态自身的直觉和直观感受能力。

（2）抽象—具象

抽象—具象是平面构成的实战演练阶段，主要是应用平面构成规律进行具体和具象化构成的阶段，是从抽象理念形态向抽象形态和具象的转换，是对平面构成的扩展和延伸。

（3）具象—再抽象

是进一步应用平面构成规律对新的构成形式进行归纳、总结的过程。

（4）再抽象—返回到理性

是平面构成认识的理性阶段，也是平面构成理论上升的阶段。

思考题：

1. 什么是构成？什么是平面构成？
2. 概述规律性和非规律性的构成特点。

2. 形象

○ 知识要点:

形象的组成元素——点
形象的组成元素——面

形象的组成元素——线
形象的组成元素——体

形象与空间

形象是引起人们思想或情感活动的具体形态或姿态。设计中使用形象作为激发人们思想感情、传递信息的一种视觉语言，它是一切视觉艺术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2.1 形象的组成元素

2.1.1 点

(1) 点的概念

点表示位置，它无长度也无宽度，是最小的单位。在平面构成中，点在对比中存在，它的大小取决于其形与边框所构成的比例关系。例如，同一个圆的形象，在小的框架里显得很大，而在巨大的框架里却会显得很小时（如图2-1-1）。例如，航空母舰是巨大的，当它在海洋中漂泊时，却成为海面上的一个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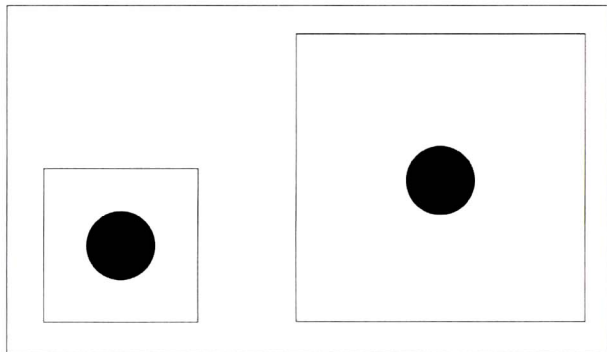


图2-1-1 形态中的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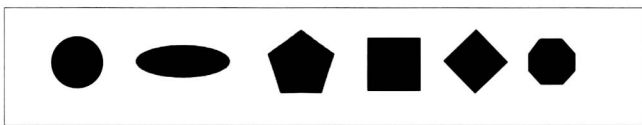


图2-1-2 规则的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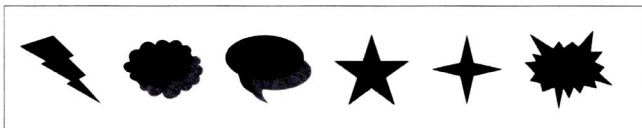


图2-1-3 不规则的点

(2) 点的形态、作用和性格

几何学中的点，只有位置而无面积和外形，但作为造型元素的点，无论多么细小，只要看得见，必然存在大小和形状。

点在多数时候被认为是小的，而且是圆的，实际上这是一种错觉。现实中的点是各式各样的，整体分为规则点和不规则点两类。规则点是指严谨有序的圆点、方点、三角点（如图2-1-2）等，不规则点是指那些外形自由随意的点（如图2-1-3）。

点是视觉的中心，也是力的中心，是画面中最活跃的元素。当画面上有一个点时，人们的视线就集中在这个点上。单纯的点本身没有上下左右的连续性和指向性，但是它有点睛的作用，能够产生积聚视线的效果。例如，画面空间中同时有两个同样大小的点，当其位置一定时，它的张力作用就表现在连接这两个点的视线上，即在视觉心理上产生连续的效果。当两点的大小不同时，大的点首先引起人们的注意，但是视线会逐渐地从大点移向小点，最后集中到小点上，越小的点积聚力越强。当空间中有一系列点成一定轨迹排列时，我们所能感觉到的是点排列时的那条轨迹线，而非点本身，这是点的张力所引起的一种视觉心理反应（如图2-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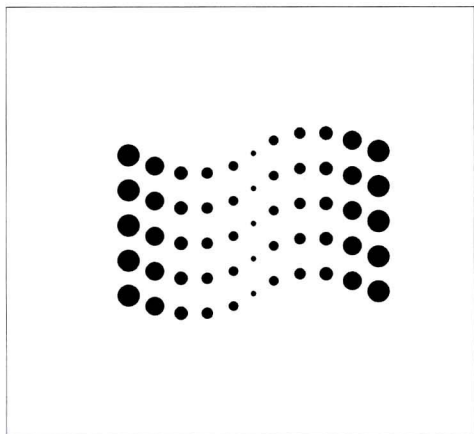


图2-1-4 沿一定轨迹排列的点

（3）点的种类和性质

平面构成中的点可分为实点和虚点。内部充实的点，我们称为实点。实点是完全独立的（如图2-1-5）。虚点是一个空间概念，如果四周被某些图形所包围，那么中间留下的空白便成了点。周围环境不存在了，虚点也消失了。虚点依赖周围环境存在，环境如果改变，虚点的形状和作用也会改变。但虚点在设计中的作用是其他性质的点不能代替的（如图2-1-6）。

（4）点的线化

集中排列的点呈现出线的效果（如图2-1-7），例如晚上我们手中晃动一个火点，就会看到由火点所形成的一条线。

（5）点的面化

密集排列并达到一定面积的点会产生面的效果。例如印刷品的图像、照相制版都是点的面化作用。透过放大镜，我们能看到图片和影像密集了各种大小的点（如图2-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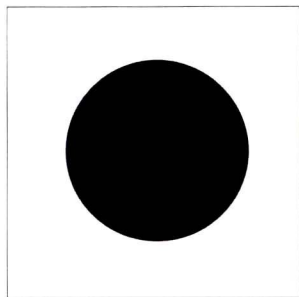


图2-1-5 实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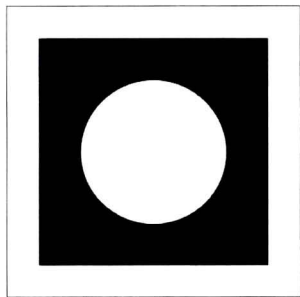


图2-1-6 虚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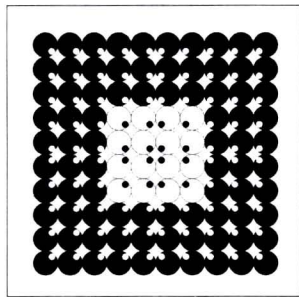


图2-1-8 点的面化



图2-1-7 点的线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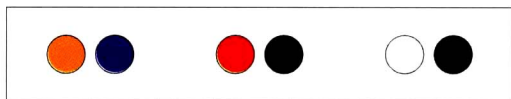


图2-1-9 点的前进和后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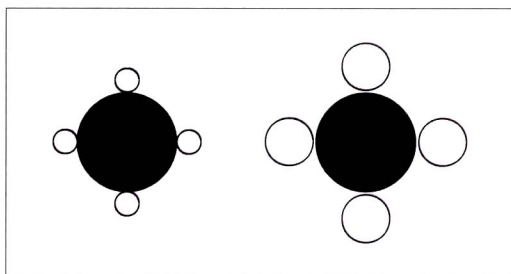


图2-1-10 点的错觉

(6) 点的错觉

错觉就是人眼所观察、感觉到的物象与客观事实不一致的现象。由于点所处的位置、色彩明度以及环境条件的变化而产生大小、远近、空间等感觉，就是错觉现象的作用。例如，亮点或者暖色点有前进感，黑色点或者冷色点有后退感（如图2-1-9）。

由于周围点的大小不同，使得中间两个相同大小的点产生不同的感觉（如图2-1-10）。

(7) 点的作品图例（如图2-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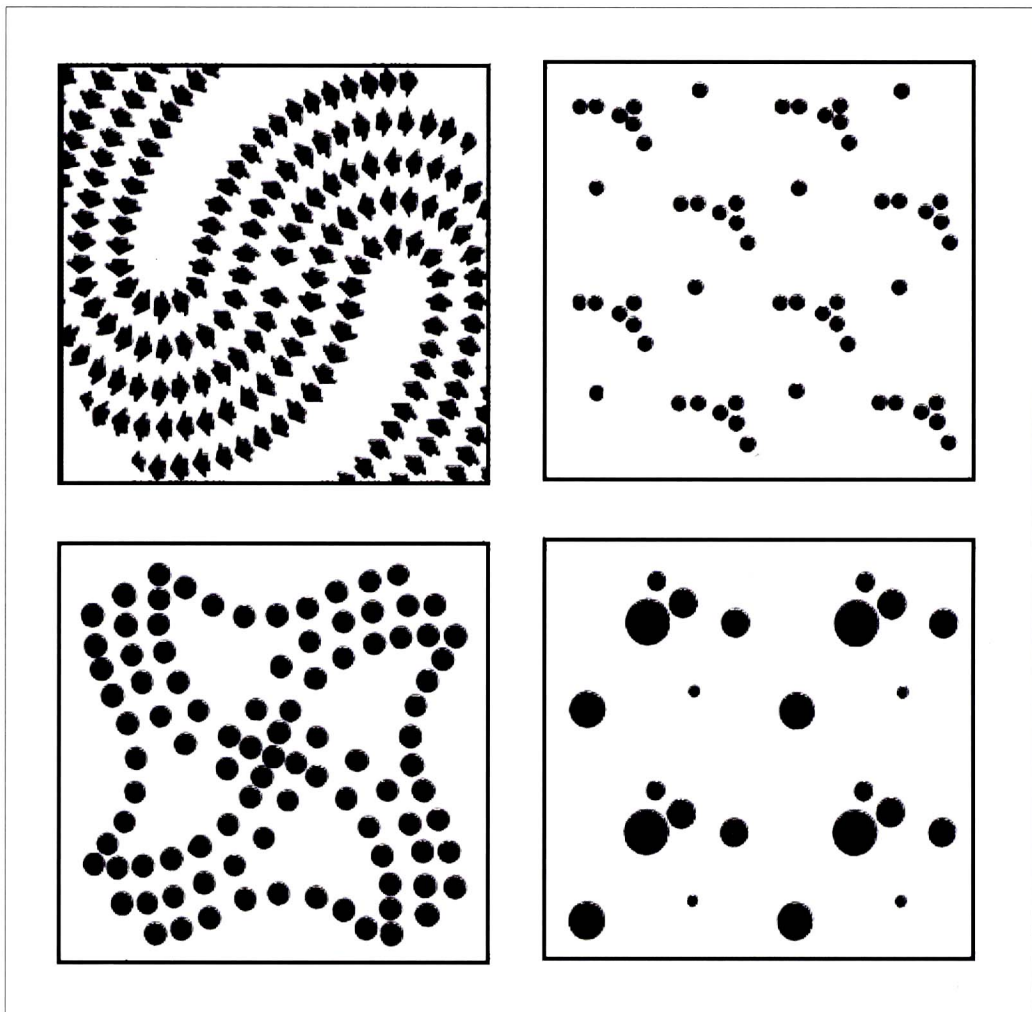


图2-1-11 点的构成